



410005S-2022



新乡市卫滨区立丰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WL 0003S-2022

复配淀粉

2022-01-04 发布

2022-01-04 实施

新乡市卫滨区立丰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新乡市卫滨区立丰食品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乡市卫滨区立丰食品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李海滨、李博、疏立华。

本标准自发布实施日起替代Q/XWL 0003S-2019。

H N

Q B

复配淀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复配淀粉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食用玉米淀粉中的两种或多种为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食品添加剂（乙酰化二淀粉磷酸酯、磷酸酯双淀粉、醋酸酯淀粉、羟丙基二淀粉磷酸酯中的一种或多种），经混合、搅拌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复配淀粉。

2 分类

根据添加原料不同分为：粥用淀粉、嫩肉淀粉、生粉、冷冻鱼糜制品用淀粉。

2.1 粥用淀粉：以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食用玉米淀粉为原料，添加食品添加剂（乙酰化二淀粉磷酸酯），经混合、搅拌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粥用淀粉。

2.2 嫩肉淀粉：以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为原料，添加食品添加剂（羟丙基二淀粉磷酸酯），经混合、搅拌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嫩肉淀粉。

2.3 生粉：以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为原料，经混合、搅拌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生粉。

2.4 冷冻鱼糜制品用淀粉：以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为原料，添加食品添加剂（磷酸酯双淀粉、醋酸酯淀粉），经混合、搅拌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冷冻鱼糜制品用淀粉。

3 要求

3.1 原辅料要求

3.1.1 食用玉米淀粉应符合 GB/T 8885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
3.1.2 食用马铃薯淀粉应符合 GB/T 8884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
3.1.3 食用木薯淀粉应符合 NY/T 875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
3.1.4 醋酸酯淀粉应符合 GB 29925 的规定。

3.1.5 磷酸酯双淀粉应符合 GB 29926 的规定。

3.1.6 乙酰化二淀粉磷酸酯应符合 GB 29929 的规定。

3.1.7 羟丙基二淀粉磷酸酯应符合 GB 29931 的规定。

3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色 泽	白色，有光泽	取适量样品，置于洁净干燥的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、形态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
形 态	粉状，干燥、松散	

气 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, 无异味	应符合规定
杂 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

3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%	≤ 18.0	GB 5009.3
灰分 (干基), %	≤ 0.25	GB 5009.4
斑点, 个/cm ²	≤ 3.0	GB/T 22427.4
细度【150 μm 篮 (100 目) 通过率 (质量分数)】, %	≥ 99.0	GB/T 22427.5
白度, (457nm 蓝光反射率), %	≥ 84.0	GB/T 22427.6
pH 值	5.0~8.0	GB/T 8884、NY/T 875
*铅 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18	GB 5009.12

注: 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3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 ²	10 ³	GB 4789.3
霉菌和酵母, CFU/g	≤ 10 ³				GB 4789.15

注: 1.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

2. n 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; c 为最大可允许超出 m 值的样品数; m 为微生物指标可接收水平的限量值; M 为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

3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3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3.7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;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4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水分、灰分、斑点、细度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H N

Q B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食用玉米淀粉中的两种或多种为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食品添加剂（乙酰化二淀粉磷酸酯、磷酸酯双淀粉、醋酸酯淀粉、羟丙基二淀粉磷酸酯中的一种或多种），经混合、搅拌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复配淀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3163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》和 GB/T 8884《食用马铃薯淀粉》、GB/T 8885《食用玉米淀粉》、NY/T 875《食用木薯淀粉》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新乡市卫滨区立丰食品有限公司